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逢甲大學-財稅學系

項目	內容		
學習準備建議方向	修課紀錄	1.本系屬財經學群 ¹ 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 ² 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語文領域 (2)數學領域 3.學業總成績	本系課程含經濟、會計、稅法三領域，重思考及動機和反思，評量時參考： 【修課紀錄】 參考語文、數學、學業總成績綜合評量。若想補充修課動機或心得，請於學習歷程自述說明。 【課程學習成果】 可提供語文、外語、數學、商學相關成果，若為團體分組作業，請說明個人貢獻度(分工、扮演角色)。 【多元表現】 可提供自主學習、社團、服務學習、特殊優良表現或展現邏輯思考、問題解決、溝通協調、團隊合作等能力的成果，請搭配成果，於多元表現綜整心得說明過程、學習收穫、想法、反思，盡量說明你的人格特質、興趣、能力。 【學習歷程自述】 1.反思並具體以事蹟或呼應提供的成果，說明自己學習收穫，如何慢慢往自己有興趣或本系相關領域發展的過程。 2.說明對本系的認識、就讀動機，以及進入本系有什麼規劃，預計運用什麼學習資源達到目標。 【其他】 商學領域活動成果表現與參與經驗、公益活動事例與見解、商學能力學習歷程心得。
	課程學習成果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書面報告 2.實作作品	
	多元表現	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』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社團活動經驗 3.服務學習經驗 4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
學習歷程自述	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就讀動機 3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	
其他	1.其他有助於審查資料		

備註 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
備註 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
備註 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

備註 4：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